

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或修改议案的情形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或“本次股东大会”）于2021年3月12日15:00时在汕头市潮汕路金园工业城12-12片区公司会议室召开，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。

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以及公司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1、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7人，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181,127,912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5.0396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6人，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181,123,012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5.0384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人，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4900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.0012%。

2、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2人，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7,278,900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.8100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1 人，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 7,274,00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.8088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 人，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 490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0012%。

公司董事、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。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，并出具见证意见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，审议通过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董事会换届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通过累积投票表决，吴锡盾先生、陶惠平先生、陈俊明先生、郑文龙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，自本次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就任，任期三年。具体表决情况如下：

1.01 选举吴锡盾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表决情况：获得票数181,123,01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73%；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如下：获得票数7274004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327%。

通过累积投票表决，吴锡盾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1.02 选举陶惠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表决情况：获得票数181,123,012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73%；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如下：获得票数7274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327%。

通过累积投票表决，陶惠平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1.03 选举陈俊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表决情况：获得票数181,123,012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73%；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如下：获得票数7274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327%。

通过累积投票表决，陈俊明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1.04 选举郑文龙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表决情况：获得票数181,123,012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73%；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如下：获得票数727400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327%。

通过累积投票表决，郑文龙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2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董事会换届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通过累积投票表决，余超生先生、陈名芹先生、俞俊雄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，自本次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就任，任期三年。具体表决情况如下：

2.01 选举余超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表决情况：获得票数181,123,015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73%；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如下：获得票数7274003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327%。

通过累积投票表决，余超生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。

2.02 选举陈名芹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表决情况：获得票数181,123,012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73%；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如下：获得票数727400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327%。

通过累积投票表决，陈名芹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。

2.03 选举俞俊雄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表决情况：获得票数181,123,012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73%；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如下：获得票数727400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327%。

通过累积投票表决，俞俊雄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。

3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监事会换届及选举第四届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

通过累积投票表决，林清泉先生、吴斯鹏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，自本次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就任，任期三年。具体表决情况如下：

3.01 选举林清泉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

表决情况：获得票数181,123,014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73%；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如下：获得票数

7,274,002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327%。

通过累积投票表决，林清泉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。

3.02 选举吴斯鹏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

表决情况：获得票数181,123,012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73%；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如下：获得票数7,274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327%。

通过累积投票表决，吴斯鹏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见证意见

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及会议召集人资格、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未讨论《通知》中没有列入会议议程的事项，本次股东大会所通过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德恒上海律师事​​务所见证意见。

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3月13日